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16—082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收购股权的基本情况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甲方”）为进一步增强企业实力，做大做强主营业务，公司拟收购英利光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持有的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能光伏”）100%的股权。根据公司聘请的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此次股权转让价格为1900万。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未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英利光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保定市复兴中路3055号

注册号码：91130605677350635Y

法定代表人：史志和

注册资本：51000万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光伏发电技术研发，节能技术推广服务；对能源行业进行投资；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安装及租赁；光伏电站的咨询及维护（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行政法规规定须批准的项目，应当依法经过批准后方可经营）。

三、标的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自治区通辽市扎鲁特旗鲁北镇泰山街中段北侧

注册号码：91150526089584902P

法定代表人：朱峰

注册资本：41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光伏发电技术研发、技能技术推广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设备安装及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目前股权结构：英利光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1、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状况(以下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6 月 30 日
资产总额	128,895,966.78	160,125,450.77
所有者权益	18,763,260.62	18,718,167.17
营业收入	0	0
净利润	-161,276.55	-45,093.45

2、权属状况

通能光伏产权清晰，不存在股权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3、资产运营情况

通能光伏是英利光伏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全资设立的光伏电站项目公司，承担 20MW 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建设和运营管理，位于扎鲁特旗鲁北镇，该项目 2014 年 9 月开始建设，2016 年 6 月底正式并网发电。

四、本次资产评估的情况

根据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亚评报字【2016】224 号评估报告：

评估对象：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

评估范围：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申报的经审计后资产和负债。

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

价值类型：市场价值。

评估方法：资产基础法。

评估结论：在评估基准日2016年6月30日，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申报的经审计后资产总额为16,012.54万元，负债14,140.73万元，净资产1,871.81万元；评估值总资产为16,052.35万元，负债14,140.73万元，净资产1,911.62万元。与经审计后的账面价值比较，总资产评估增值39.81万元，增值率为0.25%，净资产评估增值39.81万元，增值率为2.13%。

五、本次股权收购协议的主要内容

1、乙方拟向甲方转让其所持通能光伏的 100%公司股权，甲方亦愿意购买乙方的该出让股权，双方协商后，最终交易价格为 1900 万元。

2、本协议签署生效且通能光伏电站项目并网后，甲乙双方即应通知公司，乙方负责督促通能光伏向甲方换发新的《出资证明书》，并相应修改公司章程和股东名册中有关股东及其出资额的记载事项，办理股权转让过户手续；

自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乙方所持通能光伏出让股权所应当享有的股东权利、权益以及所应当承担的对通能光伏的义务、责任，转由甲方享有和承担。

3、本协议项下股权转让过程中发生的有关税费，由甲乙双方按照现行法律



规定承担。

六、涉及收购、出售资产的其他安排

本次拟实施的股权收购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不构成关联交易，收购完成后也不存在产生关联交易的情况，收购资产不构成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的关联关系。

七、股权收购意向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收购目的

本次拟收购事项符合公司拓展太阳能电站业务规模的战略规划，有利于公司电站业务目标的实现。

2、存在的风险

（1）标的资产各项指标及未来发电量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本次拟收购的电站，存在补贴收入不能及时到位、发电量降低等潜在的经营风险。

3、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收购将对公司扩大市场规模、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产生积极的影响。

（2）本次收购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光伏发电行业的地位，增强公司市场竞争力，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

八、收购资金来源及其他

本次拟收购事项如正式实施，将使用公司自有资金等方式，资金的使用将按照相关规则履行审批程序。

九、备查文件

1、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股权转让协议》；
 - 4、《扎鲁特旗通能光伏电力开发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
-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